

陈先初
编

易白沙集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
湖南人民出版社



湖湘文库
甲编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领导小组

顾 问	张春贤	周 强	杨正午	周伯华	胡 彪
	肖 捷	许云昭	戚和平	谢康生	文选德
	孙载夫				
组 长	蒋建国				
副组长	郭开朗	王汀明			
成 员	李凌沙	姜儒振	吴志宪	李友志	刘鸣泰
	朱建纲	龚曙光	金则恭	朱有志	刘献华
	钟志华	刘湘溶	彭国甫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	刘鸣泰	朱建纲			
副主任	李凌沙	吴志宪	田伏隆	王新国	
	尹飞舟	龚曙光	唐浩明		
成 员	唐成红	曾鹏飞	毛良才	刘国瑛	
	陈壮军	王德亚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

主 任	文选德				
第一副主任	刘鸣泰				
常务副主任	张光华	彭国华	张天明		
副主任	熊治祁	夏剑钦	朱汉民	曾主陶	黄楚芳
委 员	李建国	丁双平	汪 华	刘清华	黄一九
	彭兆平	周玉波	雷 鸣	王海东	韩建中
	谢冠军	杨 林			
装帧设计总监	郭天民				

出版说明

湖湘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文化中独具地域特色的重要一脉。特别是近代以来，一批又一批三湘英杰，以其文韬武略，叱咤风云，谱写了辉煌灿烂的历史篇章，使湖湘文化更为绚丽多彩，影响深远。为弘扬湖湘文化、砥砺湖湘后人，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决定编纂出版《湖湘文库》大型丛书。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以“整理、传承、研究、创新”为基本方针，分甲、乙两编，其内容涵盖古今，编纂工作繁难复杂，兹将有关事宜略述如次：

一、甲编为湖湘文献，系前人著述。主要为湘籍人士著作和湖南地区的出土文献，同时酌收历代寓湘人物在湘作品，以及晚清至民国时期的部分报刊。

二、乙编为湖湘研究，系今人撰编。包括研究、介绍湖湘人物、历史、风物的学术著作和资料汇编等。

三、乙编中的通史、专题史，下限断至1949年。

四、甲编文献以点校后排印或据原本影印两种方式出版。

五、除少数图书以外，一律采用简体汉字横排。

六、每种图书均由今人撰写前言一篇。甲编图书前言，主要简述原作者生平、该书主要内容、学术文化价值及版本源流、所用底本、参校本等。乙编图书前言，则重在阐释该研究课题的研究视角和主要学术观点等。

七、对文献的整理，只据底本与参校本、参校资料等进行校勘标点，对底本文字的讹、夺、衍、倒作正、补、删、乙，有需要说明的问题，则作出校记，一般不作注释。

八、甲编民国文献中的用语、数字、标点等，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作改动。乙编图书中的标点、数字用法、参考文献著录规则等均按现行出版有关规定使用和处理。

《湖湘文库》卷帙浩繁，难免出现缺失疏漏，热望社会各界批评指正。

《湖湘文库》编辑出版委员会



易白沙像

前言

一

本文集作者易白沙（1886—1921），湖南长沙人，原名坤，后因其家所在地为长沙市白沙井附近，又因其仰慕明代学者陈白沙（献章）之为人，乃更名白沙。

白沙天资聪慧，自幼好学。“六岁就外傅，诵《论语》、《孟子》”^①，“年十二治《五经》、《通鉴》”，由此打下了深厚的国学功底。但白沙也许天生不是一个只顾埋首做学问的人，其读书之目的与其说是为了获取知识，不如说是为了锤炼思想，而他也在大量阅读过程中使自己的思想观念发生了很大改变。其兄培基有言：白沙“早岁读郑思肖《心史》，及梨洲、船山、亭林、密之遗书，恍然种族之病，亟思排满，故多与民党要人交”。这表明他从明末清初启蒙思想家那里吸取了民族主义的思想营养。章炳麟说白沙“初好治诸子，尤喜墨家，贵任侠”，后则“侵寻向新学矣”。表明白沙的治学取向经历了一个从旧学到新学的转变。新学即西学，即由西方传入的新知识、新观念。由于经历了这一转变，

① 易培基：《亡弟白沙事状》。本文关于易白沙生平的介绍，主要参考了中华书局1921年版《帝王春秋》中收入的易培基所撰《亡弟白沙事状》和章炳麟所撰《易白沙传》二文。该二文现已附录本文集之后。以下引文出自二文者，均不单独出注。

易白沙最终成为了一名激进的民主主义者。

2 白沙的人生经历谈不上多么辉煌，却也富有色彩。早年，因其父亲焕章公在湘西直隶州永绥为官，易氏全家曾一同在湘西度过了一段时光。在那里，白沙结识了当时湘西的一些官员，其中包括时任湘西直隶州同知的吴传绮。吴系安徽怀宁人，出于对白沙才华的赏识，他曾延请易主持永绥师范学校。其时白沙才16岁，但拥皋论学，经纶满腹，令“诸老先生莫不倾叹”。不过白沙在永绥学校呆的时间并不长，一年后，吴传绮因故遭弹劾返回原籍，白沙又应邀前往安徽，相继主持省城的怀宁中学和担任安徽师范学堂旅皖湖南中学校长。其间表现据培基兄介绍：“白沙虽年少，而貌宇凝重，接导诸生以诚以信，身树楷模，诸生本钦其学，更乐其性情，无智贤不肖皆大愉服。皖中多耆宿，如朱孔彰、邓艺孙、马其昶、姚永朴、姚永概、方伦叔诸君，相与推重，引为忘年交。”可见白沙之为学为人，非同一般。

就在白沙服务于安徽时，武昌起义发生了。“白沙闻之，三超而起，岌岌游说皖中诸将领应援武昌，故皖事之起，仅次于湘”。在革命浪潮的冲击下，安徽巡抚出逃，旧政权瓦解，时局随即陷入混乱。“新军与巡防营与客军互相忌，时有竞哄，閤闾失守官，劫掠数见”。及孙毓筠督皖，新政权虽然建立起来，局面却仍未根本改观。有见于此，易白沙与其挚友——安徽著名革命党人韩衍（白彦）等人一道将一批进步学生组织起来成立了一支青年军，由韩衍任总监，白沙任一个大队的军监，他们决心干出点名堂来。当时担任巡防营统领的是一个被称为王瞎子的草莽英雄，其人飞扬跋扈，为非作歹，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抢劫民财，掳掠民女，皖人无不咬牙切齿，亟欲除之而后快，但又无可奈何。白沙决定从王瞎子下手，为皖人除害，乃上书都督府，一一列举其劣迹，

“欲因计事臬之座上”。孙督接受了白沙的上书，并采纳其建议，计划以议事为名召王瞎子前往都督府，趁机由卫兵将其扑杀，青年军在外围予以配合。布置既定，王瞎子应召前往，可担负其责的督府卫兵惮于王的淫威不敢发动，临阵怯场了。在此紧要关头，白沙率领青年军果断出击，一举将王瞎子扑杀。王瞎子既除，少了一大祸害，省城怀宁的秩序得以安定下来，易白沙及青年军也因此博得了社会声誉，以至“皖中父老齐额手曰：甚感易军监之活我也”。

1911年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满清王朝，建立了中华民国，但很快，革命的果实落到了袁世凯手中。袁世凯甫一上台，即破坏共和，帝制自为，及宋案发生，其野心昭然于天下，于是苏、皖、赣等省纷纷起兵讨袁，二次革命爆发了。此时白沙又积极投身于二次革命中。他不断与新任皖督柏文蔚联络，推动安徽讨袁；又秘密返湘说服谭延闿出山，与之共襄讨袁大计。二次革命一度造成颇大声势，但最后遭到失败，袁世凯挟其余威，追索党人，开始了疯狂的反攻倒算。在安徽，都督位换上了拥袁的倪嗣冲，袁世凯亲自指令倪嗣冲捉拿易白沙，易白沙因无法在国内立足被迫前往日本，和当时许多革命者一样开始了海外流亡。

虽然远离国内炮火纷飞的战场，可对易白沙来说，这并不意味着斗争的结束，而只是另一种斗争的开始。其实，武器的批判和批判的武器从来就是交相为用的。当时在日本，也有好一些像易白沙这样的流亡者，如孙中山、梁启超、陈独秀、章士钊等等，他们都在以各自的方式继续从事着未竟的事业。章士钊是易白沙的长沙同乡，曾经参与过反袁，也是在二次革命之后亡命日本的。到达日本不久，他便发起创办了一份叫做《甲寅》的杂志，“以阐扬民主宪政为宗旨，期促进国人对于近代政治的认识”，后人评价

其为“新文化运动的先河”^①。当时陈独秀、李剑农、高一涵、李大钊等都是这份杂志的撰稿人，易白沙也是其中一员。易积极为《甲寅》写稿，先后发表了《教育与卫西琴》、《国务卿》、《广尚同》、《铁血之文明》等文，“以学理论文弹袁氏，理真情挚，文彩斐然”。易白沙等人通过《甲寅》对袁世凯罪恶行径的揭露和批判造成了很大的社会影响，“天下始幡然于袁氏之恶，群思弃之”。袁世凯惊恐万状，欲以重金对易白沙等人进行收买，以平息反袁浪潮，可易等不为所动，袁氏无可奈何。

《甲寅》创刊不到半年，又一份政论性刊物在日本横空出世，这就是由陈独秀主办的《青年杂志》，亦即后来的《新青年》。该杂志以“改造青年之思想，辅导青年之修养”为宗旨^②，以“科学与人权并重”相号召^③，批判旧思想，倡导新观念，中国近现代史上影响深远的新文化运动由此发动。对于这样一场运动，易白沙自然不可能袖手旁观，加上此前在安徽结识的陈独秀主动向他索稿，于是易白沙便以极大的热情投身其中了。他在该杂志上发表了好几篇文章，如《述墨》、《我》、《战云中之青年》、《孔子平议》、《诸子无鬼论》等。他在这些文章中对中国传统学术和思想进行了初步清理，对孔子思想进行了历史的分析和批判，特别是《孔子平议》一文，被视为最早举起了打倒孔家店的大旗，他也由此确立了作为五四新文化运动重要人物的历史地位。

1916年袁世凯在全国一片反袁声浪中死去，洪宪帝制寿终正寝，流亡日本达两年之久的易白沙返回祖国。回国后，他曾受聘为长沙县立师范学校和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文史讲习，又曾担任过

① 郭廷以：《近代中国史纲》第十四章第一节。

② 《陈独秀答顾克刚》所附《顾克刚书》，《新青年》三卷五号。

③ 陈独秀：《敬告青年》，《青年杂志》一卷一号。

天津南开大学和上海复旦大学教授，均历时不久。其时北洋军阀内部分裂加剧，各派系之间争斗激烈，局势非但不见好转，反而更加糜烂，直至帝制复辟活动在辫帅张勋导演下再度发生，这也导致了孙中山领导的护法斗争的大规模发动。不过此时的易白沙已经没有了往日那股直接参与实际斗争的热情。从二次革命到反袁的护国战争再到现在的护法斗争，在他看来都不过是一干军人、党人在那里斗来斗去，这种如同陈独秀所说的与国民运动不相干的党派运动不可能取得什么成就；再加上他日前业已投身其中的新文化运动之宗旨在于思想改造、观念更新，而不在批评时政，更不在实际干政，他已经对此有了相当的认同。于是当护法斗争发动时，他不再直接参与其中，而只是大发了一通感慨，“谓军人不足勘大乱，欲更变人民视听以定之”。然而这时的易白沙又是矛盾的。他轻视军事斗争却不排斥冒险活动，重视启发人民觉悟却不再像早些时候那样继续活跃在新文化运动舞台的中心，尽管他没有脱掉新文化人的本色。此时的他处于一种郁闷状态。

1919年，易白沙自沪返湘。稍前，章炳麟与白沙有过一晤，见白沙“神采有异”，章氏予以开导：“解难当因其势，如决水转关然。徒感慨无益，且伤其生。子素慕陈文恭，宜以其术自将。欲为奇侏，至杨敬仲、王伯安止矣。夫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虽奇才不能越也。”然而章氏的开导并未见效。回湘后，白沙“神色惨激，不欲居城市，息影先人墓庐者几一载”。其间虽一度出游宛平、上海，但也是稍事即归。他把自己幽闭在远离闹市的岳麓山中，“亲戚故旧不相见”。1921年春，“中山先生两书速赴粤，亦未遽应”。不过白沙的幽居却也给他带来了收获，利用这一也许是刻意安排的时间，他潜心读书和思考，撰成了继《孔子平议》之后又一次使他获得较大声誉的《帝王春秋》，只是，他在有生之

年未能看到该书的出版。

对易白沙那一代人来说，他们当中的许多人都曾因对实际政治斗争感到失望而表示“不问政治”，可他们又迫不得已最后回到实际斗争中来。陈独秀如此，胡适如此，易白沙亦如此。独居岳麓山时虽然拒绝了孙中山的赴粤邀请，但很快，当得知“北廷屡以统一之命诿中外，又以学潮殴戮及师儒”，白沙觉得不能继续隐居下去了。他告知家人：“不可忍也，吾将为大举。”于是决定出山。“家人虑其涉险，群尼其行。乃曰：赴粤组新村耳，不谈政治。即以四月杪赴汉皋，留两日，竟驰北京”。的确，白沙此次赴京，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谈政治”，他要进行的一场特殊形式的政治斗争：行刺！他短衣束裤，内藏小铳，一连数日徘徊于新华门前，希望找到一个机会干掉几个军阀败类，但未能如愿。失望的北京之行未能冷却易白沙杀贼的热情和冲动，他转而南下广东拜谒孙中山，请其北伐，并“自陈欲组队赴北方杀贼”。孙中山称许易白沙有热情，但嘱其不可鲁莽。胡汉民、张继等广东要人则劝其宜以文章报国，不必贸然涉险。易白沙本以为会从广东方面得到支持，不料和北京之行一样，他的想法照样落空了。

文化启蒙不能应急，实际斗争处处碰壁，眼前的局势丝毫不见好转，等等这一切，使一向性格郁闷的易白沙陷入极度的苦闷之中，他似乎彻底失望了。但他的救国热情丝毫不减，为了自己的理想，也为了激发起人们以更大的热情实现这一理想，他宁可付出自己的生命。就这样，在1921年那个端午节，在楚大夫屈原汨罗自沉的那个纪念日，他乘船前往仰慕已久的陈白沙的故乡广州陈村，在那里跳入了大海。没有告诉任何人，没有留下遗嘱，甚至没有留下尸体，他匆匆地走了，走时，仅仅35岁。

35岁的光阴对人生来说太过短暂，但易白沙所经历的却如此

之多。他的死称不上壮烈，但不失悲壮。其兄培基曰：“白沙性本冲淡……性情和易，与人无畦封，及屡更忧患，而世变益急，一易而为礲荡之行。庄生之论墨也，曰：其道大觳，使人忧悲。白沙丁元、二之数而学墨，此其所以自残乎？而其孑然一身，间关万里，以图一击雪国人之愤，委肉饿虎之蹊而不恤，又何壮耶！”为雪国人之愤，不惜以身相殉，何其悲壮！培基所言极是。

二

易白沙由于其人生经历较为短暂，所留下的著述不是太多，但其有限的文字却包含了丰富的思想：政治的，文化的，哲学的，等等。下面拟从几个面对易的思想作一梳理，先从其政治思想谈起。

易白沙的政治思想主要体现为对专制主义政治的批判和对民主共和制度的提倡。有关这方面的代表性言论，见之于他于1914年流亡日本之初发表的《国务卿》、《广尚同》等文以及他在生命后期完成的《帝王春秋》一书。在这些论著中，易白沙以文献解读的方式阐发自己的政治见解，从传统思想武库中寻找和借用能为现实服务的思想资源。尽管这样做会有某种风险，但易白沙似乎顾忌不到了许多，他所关心的是如何能使自己的思想得到最有效的表达。

《帝王春秋》是易白沙对史书所载历代帝王种种恶行的集中揭露，书中摘引颇为详尽的史料，从人祭、杀殉、弱民、媚外、虚伪、奢靡、愚暗、严刑、奖奸、多妻、多夫、悖逆等十二个方面将“吾国数千年残贼百姓之元凶大恶，表面出之”，以追究中国贫

穷落后之根源，探索救国救民之道路。^① 易白沙认为，中国两千多年封建社会之所以停滞不前，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专制主义绝对统治的黑暗腐朽。在专制主义统治下，只有人治，而无法治。虽然人治的理论根据是圣人之治，但在现实社会中，坐在帝王宝座上的“人主”更多的是耳目失聪的庸主。荀子曾言：“天下之变，境内之事，有弛易赜差者矣，而人主无由知之，则是拘胁塞蔽之端也。耳目之明，如是其狭也；人主之守司，如是其广也，其中不可以不知也；如是其危也。然则人主将何以知之？曰：便嬖左右者，人主之所以窥远收众之门户牖向也，不可不早具也。”^② 荀子给高高在上、闭目塞听的帝王开出的“窥远”秘方是“便嬖左右”，但在易白沙看来，这丝毫不能使专制帝王的昏庸统治有所改善。他指出：“管、老、孔子、商、韩皆言法治，不言人治，似有法治国之精神，然亦不能别去帝王与庸主。一则曰圣人，再则称尧舜，尤其与贤人政治相混。若荀子专言有治君无治法，而所持者惟便嬖左右，其主张更谬也。”一国之权系于帝王一人，专制王权下无数奇特的现象便层出不穷，于是正如易白沙从历史中所看到的那样，历代帝王中有“深居二十余年不一见大臣”者，有“动辄与外间交通断绝”者，有“刚明之主佞幸为患亦深”者，当然更少不了“迷信、丹餌、卜筮、忌讳、祈禳”者，如此等等，不一而足。^③ 专制主义政治制度必然蘖生出一个又一个昏庸无能的君主，这种制度又必然给国家和社会带来无穷无尽的祸害，如此一来，国家社会焉能有救？

专制主义者从来只关心自己手中的权力，根本不顾及百姓的

① 《帝王春秋·序》。

② 《荀子·君道篇》。

③ 参见《帝王春秋·愚暗第七》。

利益，不仅如此，利益的根本对立决定了对于专制帝王来说，最有效的统治就是把人民变成一群驯服的羔羊，因此，愚民政策成了历代统治者的拿手好戏。老子有言：“古之善为道者，非以明民，将以愚之。民之难治，以其智多，故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①所谓古之善为道者，易白沙认为系指黄帝一流人物，可见愚民政策在中国历史上由来甚久。为了愚民，历代统治者不惜采用种种手段，比如，秦始皇采纳李斯建议，焚《诗》《书》，坑术士，“以愚百姓”^②；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利用孔子专制学术”^③；唐、宋以后以科举取士，令天下英雄尽入彀中^④；明代以后以八股取士，更使无数士子生气全无，反入“浑淳”。等等这些在易白沙看来，无一不是为了“防制人民学术思想”^⑤，无一不是为了令老百姓愚昧、浑淳、去智，而这一切的根本目的，则是为了维持其专制主义统治。

历代专制统治者不仅一无例外地采取愚民政策，而且一无例外地采取弱民政策，因为只有弱民，才能强权（皇权）。易白沙从众多史料中概括出历代统治者用以弱民的几种主要手段，一是“摧残人民勇武之风”。如隋高帝时“收天下兵器，敢有私造者坐之”^⑥；炀帝时“制民间铁叉、搭钩、犂刃之类，皆禁绝之”^⑦；唐德宗时“禁卖剑铜器，天下有铜山任人采取，其铜官买，除铸镜

① 《道德经·六十五章》。

② 《史记·李斯列传》。

③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④ 《唐书·太宗本纪》。

⑤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⑥ 《隋书·高帝纪》。

⑦ 《隋书·炀帝纪》。

外，不得铸造”^①；宋太宗时“禁京城民畜兵器”及“禁民私市近界部落马”^②，等等。二是“困辱工商，防民之富”。如汉高帝时曾“令贾人不得衣丝乘车，重税租以困辱之”，后因天下初定，“复弛商贾之律，然市井子孙不得为官吏”^③。唐时规定，“凡官人身及同居大功以上，亲自执工商家专其业，及风疾使酒，皆不得入仕”^④。商贾之人，其人格也极为低下。如“汉律：人出一算……百二十钱，惟贾人与奴婢倍算”^⑤。是“商贾人格与奴婢平等”^⑥。汉武帝“伐四夷，国用不足，故税民田宅船乘畜产奴婢等，皆作钱数，每千钱一算，出一等，贾人倍之”^⑦。是“商贾人格在畜牲奴婢之下”^⑧。宋代选举制规定：凡命士应举，“不许有大逆、缌麻以上亲及诸不孝、不弟、隐匿、工商、异类、僧道归俗之徒”^⑨。亦明示“工商不列于选举，其人格与大逆、不孝、不弟平等”^⑩。三是强令富人迁徙他处。如《史记·货殖列传》载：“蜀卓氏之先，赵人也，用铁冶富。秦破赵，迁卓氏，致之临邛”；“程郑，山东迁虏也，亦冶铁贾椎髻之民，富埒卓氏，俱居临邛”；“宛孔氏之先，梁人也，用铁冶为业。秦伐魏，迁孔氏南阳”；“汉兴，海内为一，开关梁，弛山泽之禁，而徙豪杰诸侯强族于京师”。被迁徙者中有相当一部分是令其为帝王守墓，如汉初“徙齐

① 《旧唐书·德宗本纪》。

② 《宋史·太宗本纪》。

③ 《汉书·食货志》。

④ 《旧唐书·职官志》。

⑤ 《汉书·惠纪第二》。

⑥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⑦ 《史记·酷吏列传》。

⑧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⑨ 《宋史·选举志》。

⑩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诸田，楚昭、屈、景，及诸功臣家于长陵，后世徙二千石高訾富人及豪杰并兼之家于诸陵”。当然，名为令其守陵，实则“强干弱枝，非独为奉山园也”^①。四是“非法干涉人民居处、饮食、衣服”。关于居处。如宋开宝元年太宗“诏荆、蜀民：祖父父母在者，子孙不得别财异居”；二年，“诏川、陕诸州：察民有父母在而别藉异财者论死”^②。不惟宋代，“历朝法令，皆强迫人民三代至十代同居”^③。关于饮食。如，汉宣帝时曾下诏“禁民嫁娶不得具酒食相贺召”^④。而同样在汉代，还有其他朝代，帝王又常常“令天下大酺”，以示布恩。不论禁酒还是大酺，其实都是“干涉人民饮食之自由”^⑤。关于衣服。如晋代规定“庶人不得衣紫绛及绮绣锦缡”^⑥。隋初规定“贵贱异等杂用五色：吏以青，庶人以白，屠商以皂，士卒以黄”，后因赤黄为天子专用色，“遂禁士庶不得以赤黄为衣服杂饰”^⑦。明时又有“庶民不得用罗绢凉伞”、“官民妇女不得僭用浑金衣服、宝石、首饰”等等禁令^⑧。其实，历代专制统治者用以弱民的手法远不止此，但在易白沙看来，仅此数端，足以暴露其反人民的本质。

易白沙对历代专制帝王之恶行的揭露和批判，不仅仅是为了检讨历史，更重要的是为了针砭现实。在他的笔下，历史上的专制帝王就是今天专制统治者的前辈，后者与前者在本质上是一路

① 《汉书·地理志》。

② 《宋史·太祖本纪》。

③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④ 《汉书·宣纪第八》。

⑤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

⑥ 《晋书·王宏传》。

⑦ 《旧唐书·舆服志》。

⑧ 《明史·舆服志》。

货色，一脉相承。因此他的历史批判总是不时联系到满清统治者，联系到袁世凯为代表的军阀之流。比如他在列举了历代帝王愚民、弱民的种种例证后写道：“至清时，尤禁工商入仕，彼视工商为有损耕战、与军国主义相违背也。帝王干涉人民之职业，更蔽塞人民之思想，所谓忠孝，所谓六艺，所谓科举，乃吾人精神生活之桎梏也。……满洲政府得其道矣。最近洪宪皇帝犹称吃鸦片烟者为良民。”^①此外在其他许多方面，他也无一不将矛头直指满清政府和“洪宪皇帝”。如谈“人祭”：“及满清入主中国，洪宪皇帝恢复帝制，乃衅张文祥以祭马新诒，衅徐锡麟以祭恩铭，衅王连生以祭郑汝成，人祭之典竟与帝王相终始矣。”谈“媚外”：“满洲政府亦常抱灭洋人之志，而终归于割地赔款，出使谢罪。洪宪皇帝欲步日本、德意志（之后尘），又以二十一条为盗国之交换品。侵略耶？媚外耶？吾诚百思不得其故。”谈“奢靡”：“洪宪以来，全国武人各拥巨资，一赌之输赢至数十万元。今虽号称共和人民，饮食起居所设施者，皆贵族底而非平民底，矜夸底而非美术底，窃盗底而非互助底。政象紊乱，人民日在水深火热之中，皆供此最少数民贼之牺牲也。”谈“严刑”：“满洲政府屡兴大狱，庄廷鑑、戴名世、吕留良诸人戮尸诛族，祸及路人。州县长官所制之非刑，则随其人而异，大抵残酷无复人理。光绪、宣统之间，杀戮党人，全国大索，武昌发难，即总督瑞澂株连牵及以激成之也。洪宪皇帝亦大起党狱，攀龙附凤者以陆判官汤屠户为烈。帝孽张敬尧督湘，亦烹人之心。食人尤为武人惯技，不独张氏。盖严刑之结果，一则摧折廉耻之心，一则养成残忍之性，故造成无耻无情之社会。”谈“奖奸”：“洪宪当国，此术大行，买议员，买新闻

^① 《帝王春秋·弱民第三》。